踔厉奋发 砥砺前行
高质量推进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建设

西北政法大学第十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暨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学校工作报告

（校长 杨宗科）

过去的一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面对极其严峻的防疫形势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紧迫态势下，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用党的新时代创新理论成果领航，从党的百年征程中汲取奋斗伟力，砥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抓好改革、发展和稳定，牢牢守住疫情防控底线，实现了“十四五”的良好开局。

一、2021年工作回顾

（一）加强政治引领，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一是强化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导航。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心怀“国之大者”，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二是高质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开展系列活动，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从党的百年光辉史中赓续红色血脉，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建功立业新征程。

三是全力配合省委巡视工作。积极接受政治体检，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四是科学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精心谋篇布局，深入调查研究，出台了1个总规划、6个子规划和各学院（部、中心）规划，形成了上下贯通的规划体系。通过规划编制，全面审视学校的发展战略、重大布局、路径举措，进一步深化对高水平大学建设规律的认识，进一步明晰奋进“十四五”的战略路径。

（二）强化政治自觉，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上走在前列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深化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校师生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热潮。大力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工作，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法学教师全员接受培训，习近平法治思想虚拟教研室获批省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单位。成立国内首家法治学院、马锡五审判方式研究院。作为国内较早成立的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目前已被教育部社科司确定为全国高校习近平法治思想协同研究中心第一批发起单位。主办或承办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题的学术活动数十场，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组织化推进、学科化构建、学理化阐释。成立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弘扬人民司法优良传统宣讲团，在校内外开展宣讲活动200余场，受到中央依法治国办、中央政法委的肯定。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承办全国政法院校“立格联盟”第十一届高峰论坛活动入选2021年度全国法学教育十大新闻。

先后制定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服务法治中国法治陕西建设、加强学校法治工作等3个实施意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到办学治校、法学教育研究和法治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学校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受到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的充分认可，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来校调研时，也给予充分肯定。

二是学校法治工作开启新篇。成立学校法治工作委员会，设立法治工作专责机构，加强学校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新制定、修订制度30余件。做好近300件合同的审查，加强法律风险防控，妥善处置涉法事务。法治工作办公室荣获全国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学校法治工作创建的做法在全省高校法治工作会议上作了经验交流。

（三）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

一是优化思政工作体系。持续推进《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台账落实，“三全育人”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加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1名教师荣获全国思政课教学展示二等奖，《中国法律史》获评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中国法律史教学团队获评省级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获评陕西省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扎实推进“思政进公寓”工作。2名辅导员获全省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一等奖和三等奖，1个辅导员工作室被授予“陕西高校省级辅导员示范工作室”称号。深入推进红色文化育人模范大学创建，讲好“党的精神谱系”“党的百年法治征程”思政大课，举办“传承红色基因，献礼建党百年”红色法治研习之旅活动，《光明日报》《陕西日报》对学校红色文化育人的做法进行了报道。

二是一流专业建设取得新进展。持续落实《加快高水平本科教育的实施意见》，深入推进“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英语、新闻学、电子商务及法律等3个专业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社会学、编辑出版学、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审计学、广播电视编导等6个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0门课程获批省级一流课程，7门课程被推荐参评国家级一流课程。制定《西北政法大学教材管理实施办法》，3部教材在2020年省级优秀教材评选中获奖，《民法总论》获得国家级优秀教材提名。推行大类与专业相结合的招生培养模式，经济学类和工商管理类实行大类招生。优化招生专业结构，在招专业由28个调整至24个。推动公安学院转型发展，增设法学专业公共安全法方向。

三是新文科建设扎实推进。打造“法学+”“+法学”特色育人模式，强化法商结合、法管结合、法文结合，独具特色的新文科培养模式正在形成。《法治学教学体系创新实践研究》《多学科交融的国家安全法学专业建设探索与实践》等2个项目获批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立项，《西部地区卓越法治人才培养创新与实践》等6个项目获批省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立项。获省级教学改革项目13项，立项质量和数量均为历年之最。

四是研究生教育改革深入推进。出台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系列制度，增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的系统性、协同性。积极服务国家特殊需求，推动博士项目学科化发展，增设国家安全学与非传统安全研究方向。获批国家首批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涉外律师）研究生培养项目，积极探索和创新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与西安市仲裁委、陕鼓集团等联合培养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制定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方案，促进学位授权点的规范化建设。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整合两校区资源培养研究生，修订培养方案，强化导师培训环节。新增1篇陕西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五是第二课堂教育成效显著。积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获批立项省级项目135个、国家级项目53个。在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级复赛中获得1金2银21铜，为历史最好成绩。在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中，我校代表队荣获一等奖。

（四）坚持服务需求，学科实力和科研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一是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扎实推进人权研究中心建设，承办联合国“人权与国际团结”、“西藏和平解放70周年与人权事业发展”边会和“民主的质量：当代西方世界的制度、实践与反思”学术研讨会，积极服务国家人权领域斗争，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对此进行了报道。全国人大副委员长陈竺来校调研时对学校人权研究中心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坚持总体安全观，推进国家安全法治保障建设，西北地区社会稳定与国家安全法治研究中心资政建言工作受到中宣部表彰。积极参与法治陕西建设，加强省委依法治省办法治人才培养基地和法治建设研究中心建设，主动服务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参与起草《法治陕西建设规划（2021-2025）》《陕西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等，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等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西法大方案、贡献西法大力量。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学校连续四年获评“双百工程”先进单位。

二是学科攻坚成效显著。通过三年攻坚，法学一流学科创建取得了长足进展，实现了“长江学者”、国家级科研平台、教育部科研优秀成果一等奖、国家社科基金冷门绝学类项目等标志性成果零的突破。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一级学科实现“二升一”目标，新增公共管理和艺术专业学位硕士点，多学科协调发展格局进一步巩固。培育了法治学、社会治理法学、人工智能法学、卫生法学等新兴交叉学科方向，优势学科结构进一步优化。

三是打造高水平科研创新平台。获批退役军人事务部全国首批“退役军人事务研究基地”，成为全国首批7家单位之一。获批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省公众科学素质与法治国家建设研究中心，与省文物局共建中国法制史与文物法研究中心，与省审计厅共建省审计干部教育培训基地，推动政产学研深度融合。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15项、省第十五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3项、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45项。

（五）坚持人才强校，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是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制定师德先进评选办法、师德考核办法等制度，师德师风管理的制度进一步完善。建设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工作坊，搭建青年教师学术共同体，充分发挥“培育+引领”双重作用。

二是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2名教师荣获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2名教师获得陕西省第十二届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1名教师获评“陕西好青年”荣誉称号，1名教师受聘文化与旅游部法治专家委员会委员，18名教师入选“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百名法治建设咨询专家库”，25名教师新聘为“长安学者”“长安青年学者”“长安青年学术骨干”。修订学院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办法、教职工业绩奖励办法，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制度，完善绩效激励机制，引导教师回归本分、潜心育人。

（六）坚持开放办学，对外交流合作谱新篇

一是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与吉尔吉斯共和国立信法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国际组织澜沧江-湄公河综合执法安全合作中心签署合作协议。成功举办了第五届“长安与罗马——两个文明的相遇‘一带一路’与亚欧团结”国际学术研讨会，深度融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法律文化与教育合作。

二是对外交流合作取得新进展。获批教育部“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基地”“国际组织法治人才培养项目”，2名学生参加国际组织能力提升训练营，5名研究生受全额资助将赴外攻读第二法学硕士学位。获批教育部2021年“汉语桥”线上团组交流项目。参与上海合作组织法律大学联盟方案章程修订工作。成功举办“第八届海峡两岸法律文化周”活动。

（七）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保障能力和水平持续增强

一是学校治理水平有新提升。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健全成本核算机制。修订创收管理办法。受疫情影响，全年培训收入2000余万元；司法鉴定收入超额完成年度目标，达到640余万元。加强与各地校友的沟通联络以及校友数据库建设，推动基金会实质化运行，全年筹集资金近500万元。

二是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提高。积极推进长安校区控制性规划编制、土地证办理工作、雁塔校区青年教师公寓立项审批工作。完成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积极解决青年教师办公工位。坚持厉行节约，全年水电暖费用明显下降，学校被评为省级节水型高校。完成了经营性资产的清查核资。发挥内审监督和服务职能，首次开展了财务收支和预算经费资金效益评价。加强校园安全秩序管理，扎实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加强网络基础建设，开展网络安全等保测评和网络安全宣传教育。精心做好离退休职工服务管理工作。加强数字资源和文献建设。持续改善民生，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推进清单项目落实。制度性解决教职工子女上学难等突出问题，受到职工一致认可。

（八）师生携手同心谱写“战疫之歌”

2021年底，西安爆发新冠疫情后，学校果断决策，两校区第一时间封闭管理。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面临复杂棘手的防控和保障任务，学校上下同心、共克时艰，打响了校园疫情防控阻击战、研究生组考攻坚战、学生返乡大会战，取得了校园“零疫情”“零感染”，“平安研考”“应考尽考”，万余名师生“点对点”安全转运回家的胜利。学校弘扬伟大抗疫精神，积极推进党建战“疫”、教学战“疫”、服务战“疫”、心理战“疫”、以艺战“疫”，广大师生闻令而动，识大体、顾大局，鼎力支持、全力配合，广大党员干部、教师、辅导员、医护人员、保卫人员、后勤保障人员和师生志愿者以昂扬斗志、奋斗姿态，不畏艰险、冲锋在前，大家共同组织开展了一堂感人至深、刻骨铭心的思政大课，交出一份感同身受、令人满意的合格答卷，为学校红色基因注入时代力量，凝聚起了攻坚克难的澎湃力量，充分展示了师生团结奋进的良好形象。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校党委坚强领导和全校师生员工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大家团结奋进、苦干实干的结果！也是学校老领导、老同志多年打基础、建平台、引人才、作奉献的结果。在此过程中，工会、教代会发挥了重要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学校事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在此，我代表学校向老领导、老同志，向全校师生员工，向工会、教代会全体代表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存在的问题和挑战：一是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的机制还不健全，思想政治工作还存在“两张皮”“条块”现象，课程思政、学风优化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还有待于进一步解决。二是传统优势学科后劲不足，新兴学科、交叉学科的创新作用还不突出。科研评价的奖励激励机制不能适应新形势、新要求。三是专业内涵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五育并举”教育体系不够完善，鼓励教师投身教书育人的考核评价机制还不健全。四是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博士引进困难，现有队伍不够稳定，职称评审制度、人才评价体系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五是学校经费十分紧张，解决青年教师住房困难问题十分迫切。

二、2022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任务

2022年是学校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冲刺新一轮申博、实现基本建成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建设目标的攻坚之年。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双一流”建设为牵引，以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保障，着力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提升效能、攻坚克难，加快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建设，推进学校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加强政治引领，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

一要强化新时代创新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汇聚形成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继续把党史总结学习教育宣传引向深入，推动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党的历史和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引导广大师生知史爱党、知史爱国。

二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贯彻，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和教学组织建设。建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化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推出一批有分量的研究成果。

三要构建一体贯通的思政工作体系。深入推进《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深化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完善“大思政”课程体系，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群建设。实施好思政课教师能力提升攻坚计划，继续组织好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和“课程思政”教学大赛。不断优化学风建设体系。创新“互联网+思政”教育模式。深入落实思想政治教育进公寓实施方案。

四要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出台并落实学校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改革方案，构建完善具有西法大特色的“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践行健康第一理念，巩固提升体育教学质量，强化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完善美育课程体系，加强美育教学质量，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积极开展劳动教育，丰富劳育实践活动。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五要在红色文化育人模范大学建设上有新突破。深入实施红色基因育人行动计划。推进红色文化融入课堂教学，打造一批以红色文化、红色法治文化育人为特色的“金课”，深入开展红色文化、红色法治文化的理论研究。

（二）聚焦重点突破，全力以赴攻坚博士授权条件达标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瞄准2023年新一轮博士授权申报，制定博士授权单位达标攻坚建设方案，逐项明确工作任务目标、责任人、时间表、路线图。坚持目标导向，围绕博士授予单位、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法律专业学位博士授权点、法学以外学科博士授权点申报，整合资源，精准施策。

二要攻坚短板弱项。精心论证财政支持项目，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积极开展创收活动，修订培训中心、司法鉴定中心创收管理办法，力争培训、司法鉴定创收上亿元。积极争取横向科研项目。通过多渠道筹措资金，确保生均办学经费达标。

三要强化学科内涵建设。发挥学科建设的龙头作用，促进各学科内涵发展、质量提升。深入实施“法学国内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分层分类推进法学以外学科特色化发展。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工程”。做好金融、审计、社会工作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工作。

（三）坚持质量为要，围绕教育教学质量提升久久为功

一要建设高质量本科教育体系。主动适应国家法治建设需要，深入实施卓越法治人才培养2.0计划。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一流专业建设计划，做好已有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和新文科项目的内涵建设，评选20门左右支撑一流专业建设的五类“金课”，力争获批2-3门国家级、省级混合式一流本科课程。综合施策，提高本科生考研率。做好2022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

二要加强研究生教育培养。深入实施“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优化硕士学位授权点结构和布局，深入开展交叉学科研究生培养。强化导师育人职责，完善博士与硕士导师分类选聘、评价与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导学思政，打造“思政教育+学术研究+日常管理”导学团队育人模式。

三要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创新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深化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涉外法治课程建设，积极申报国家级国际法、国别法一流课程和用外语讲授的中国法一流课程。建设高质量涉外法治教材，丰富涉外法治领域优质教学资源。建设涉外法学实践教学和实习基地，强化学生涉外法治实践能力。积极申报国家涉外法治人才教育培养基地。

（四）心怀“国之大者”，持续提升科研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

一要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做好各类课题申报的组织动员工作，积极申报重大研究专项，力争全年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项目20项以上，省部级以上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立项数稳中有增。发表CLSCI收录期刊论文35篇、C类以上论文100篇以上。积极组织申报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

二要提升科研服务水平。坚持“四个面向”，主动与行业部门、地方政府和骨干企业对接，共同凝练科研问题，强化有组织科研，组织重大攻关团队。发挥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作用，积极服务国家人权领域斗争。加强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法治建设研究中心、法治人才培养基地建设，主动融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积极服务更高水平的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建设。积极举办国内外有影响的学术研讨会，打造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总体国家安全观、人权理论、法治文化等学术研讨会品牌。

（五）强化人才第一资源地位，持续推动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

一要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选树宣传教师典型，持续做好师德教育。严肃查处师德师风案件，通报师德违规典型案例，强化警示教育。

二要深化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修订完善《人才引进与招聘办法》，提高人才引进待遇，引进或培育学科领军人才和有发展潜力的青年拔尖人才。完善制度体系，做好引才育才用才评才留才工作。持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博士教师比例达到50%。持续做好青年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工作。强化博士后考核与管理，健全博士后科研工作促进机制。

三要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开展第三轮岗位聘用工作，探索准聘与长聘相结合等管理方式，明确教师聘期目标责任，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流转退出机制。优化校内岗位业绩津贴分配结构。制定《临时聘用人员管理办法》，推动落实临聘人员岗位编制综合评估管理及改革方案。编制“三定”工作方案，优化各类人员结构比例。

（六）深化合作交流，稳步提升开放办学水平

一要深化国内合作交流。多方位、多层次、多渠道搭建合作平台，推动已签署合作协议内容具体落实。举办建校85周年系列活动，建立校庆日制度。加大基金会宣传力度，健全工作机制，力争筹集资金1000万元以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要深化国际化办学。依托教育部“国际组织法治人才培养项目”“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实施好赴国（境）外交流学习和实习，推进人才培养国际化。健全留学生教育、管理、培养机制。实施师资队伍国际化提升计划，做好教师赴外研修和线上研修的组织实施。拓宽引智渠道，积极申报引智项目。办好2022年第九届海峡两岸法律文化周活动。实施教育部“汉语桥”线上团组交流项目。

（七）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落地见效

全面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我省若干措施及工作清单，深入推进“破五唯”，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的评价导向，推进分类多元多维度教育评价。完善科研成果奖励办法，健全科研奖励激励机制，激发科研创新活力。修订职称评审办法，完善教师职称评审体系，深化教师以外其他专业技术岗位职称评价改革。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作为提升治理能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引导广大教师潜心教书育人、矢志科研创新。

（八）提升治理效能，不断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一要提升学校法治工作水平。修订学校章程。建立法治工作报告制度与考评机制。规范合同管理，健全学校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加强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办好第六届法治文化节，举办“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持续做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

二要进一步提升财经管理水平。实施深化财经治理、提升财务保障能力三年行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家属区物业费用成本分担改革。加快完成雁塔校区研究生综合大楼改造消防验收，全面启动研究生综合大楼运营。深入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

三要强化综合保障能力。完成长安校区控制性规划编制，全力以赴推进征地手续办理工作，力争2022年取得突破性进展。彻底解决长安校区一期学生公寓两个标段遗留问题。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加强信息化建设，启动大数据平台一期建设项目，实施雁塔校区校园网提质改造项目。持续推动校内文献资源管理一体化建设。

四要做好做实民生工作。加快推进雁塔校区青年教师公寓建设立项审批，多措并举解决青年教职工住房困难问题。启动雁塔校区法律实务实训基地二期项目建设。深化办公用房清理专项整治成效，修订教授工作室管理分配办法，及时启用雁塔校区中楼，优先解决青年教师科研用房。做好教职工健康关爱工作。

五要抓好疫情防控和维护校园稳定安全。完善学校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体系，保障师生员工健康安全。建立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切实防范化解重大稳定安全风险。做好校园及周边的综合治理工作，不断巩固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成果。

各位代表、同志们，再踏层峰开新天，更扬云帆立潮头。做好2022年的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更坚定的信念、更开放的视野、更实干的精神，勠力同心、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加快推进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